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区属学校智慧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 涧西政采磋商(2026) 0024 号

政府采购备案编号: 洛涧竞磋-2026-23



祥顺工程管理

XIANGSHUN ENGINEERING MANAGEMENT COMPANY

采 购 人: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 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六年八月

特 别 提 示

1、响应文件的制作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nlytf格式）（U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

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磋商开启

4.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

4.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4.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4.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4.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招标文件及发布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2026 年区属学校智慧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		
标段名称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2026 年区属学校智慧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人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先生 0379-62226006
代理机构	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秦女士 0379-80857687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 有 ☐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 有 ☒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 有 ☒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合同履行无关。		☐ 有 ☒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		☐ 有 ☒ 无

	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 有 ☒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 有 ☒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 有 ☒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 有 ☒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 有 ☒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定投标的情形。	☐ 有 ☒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 有 ☒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 有 ☒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制定媒介发布。	☐ 有 ☒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 有 ☒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 是 ☒ 否

招标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26年08月11日



招标人：（单位签章）

2026年08月11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7
第四章 合同（样本）	82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83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8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6
附件 1: 投标函	98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0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01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102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105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106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08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9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10
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11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12
附件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13
附件 10: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115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116
附件 12: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17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20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21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22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23
附件 15:其他材料	12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区属学校智慧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8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洛涧竞磋-2026-23

2、项目名称：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区属学校智慧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821241.60 元

最高限价：1821241.6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涧西政采磋商 (2026)0024 号-1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区属学校智慧 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	1821241.60	1821241.6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区属学校智慧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主要内容为计划采购班班通教学设备 50 套，希望路小学报告厅建设及延秋小学报告厅建设（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安装到用户指定位置；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要求；

5.6 质保期：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7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包。

6、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质保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备注：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无法保证所供产品的质量及性能，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第（三）项规定；

2.2 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采购政策；

2.3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 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

3.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 号)文件, 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格式见磋商文件);

3.3 本次采购为资格后审, 资格不合格者, 取消其资格。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8 月 20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3. 方式: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 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 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 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08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涧西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涧西区天津路联盟路口北 100 米路东涧西区天津路办公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发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的 95%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在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4823351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天津路联盟路口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622260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修文坊社区 205 号

联系人：秦女士

联系方式：0379-689373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秦女士

联系方式：0379-80857687

2026 年 08 月 13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天津路联盟路口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6222600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修文坊社区 205 号 联系人：秦女士 联系方式：0379-68937386
1.1.4	项目名称	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区属学校智慧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备注：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无法保证所供产品的质量及性能，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46 号) 第六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 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第 (三) 项规定; (2) 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 持中标(成交) 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 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报强制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 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 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否则其将被否决。
1.1.7	项目编号	洛涧竞磋-2026-23

1.1.8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划分 1 个包。 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安装验收合格后付款。
1.3.1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安装到用户指定位置；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技术标准要求，满足采购人需求。
1.3.4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有权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检验检测机构开展履约验收工作，委托第三方实施验收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质保期：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本项目质保期为 3 年，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供应商亦可承诺更长的质保期。）

		售后服务: 1、供应商须提供所投产品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 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7 天×24 小时全年无休,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不接受该质保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3、质保期内 (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咨询。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 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 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 中标人售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 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 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 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 中标人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 消除故障隐患, 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 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	--	--

		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中标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付款方式； 响应文件有效期；
1.11.4	偏差	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除磋商文件外，以及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由供应商在洛阳市

	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1821241.60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任何因对项目的情况了解不足或考虑不周，而导致的合同履行期限和费用增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要求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公章(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的地方，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3.7.8	暗标要求	1、本次招标采用暗标评审。 2、暗标评审 2.1 本次招标采用暗标评审。 2.2 本项目综合标为暗标内容，未按以下要求制作的，暗标部分整体不得分：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

		段后间距为 0。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评分点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 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2.3 暗标编制特别注意事项 (1)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0,0,0)。 标准黑色字体设置方式：
--	--	---

		选中需要设置的文字，选中”字体颜色“，点击更多颜色，选择自定义颜色，红色：绿色：蓝色均设置 0：0：0，颜色即为标准黑色 RGB（0,0,0）。 （2）标题编号制作方式：选择标题文字段，点击工具栏的标题，选择对应的标题级别。 （3）暗标内容编制完成后，全选以后查看字体字号颜色设置，手动进行调整为宋体四号，确保全文的文字均为宋体四号。颜色参考第一条进行调整。 （4）全选以后，右键选择段落，在弹出的页面间距部分选择：段前，段后 0 行，行距选择固定值，填写 28 磅。 （5）切换到页面标签，点击页边距按钮。选择自定义页边距，在页面设置页面，将边距均填写 2.5cm，应用于整篇文档，之后确定即可。 （6）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粘贴时使用右键，选择“选择性粘贴”，使用“无格式文本”。这样可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7）每一个暗标评分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8）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
--	--	--

		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评分点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2.4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人存在其他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情况的，其暗标部分整体不得分。
4.1.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1.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4.1.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 400-998-0000；0379-69921055。
4.1.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当天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 人数	3名/标包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 供应商	是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人。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报价、技术标均相等，则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成交人及成交候选人排名。 2、若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存在其他法定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次顺延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进行采购。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

	限	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标包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本项目核心产品：智慧黑板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工业</u>。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2	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管部门：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4823351

11.3	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发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的 95%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在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12	关于异常低价的处理	（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4. 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

		形。 （二）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
--	--	--

		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评审专家的指导和监管，进一步压实评审专家的责任。财政部门在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发现评审委员会未按规定对异常低价开展审查的，依法予以纠正并追究评审专家的法律责任。
--	--	---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供应商可投进口产品, 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 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 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 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 不得重复享受。

(6)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 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包划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履约验收等

1.3.1 交货期: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质量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4 履约验收: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6 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体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10)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1)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磋商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 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 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 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磋商预备会后, 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 否则, 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可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可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 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其他形式。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 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

1.11.5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

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4) 资格证明材料
- (5) 开标一览表
- (6) 报价明细表
- (7)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9)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0)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1)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13) 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如需）
- (14) 项目实施方案
- (15)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16)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17)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18)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19)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20) 其他材料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

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磋商文件第六章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加盖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

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公章(企业电子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的地方,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3.7.7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7.8 本项目综合标(项目实施方案)为暗标内容,暗标制作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1.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1.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7.3.1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被授权的成交供应商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纸质版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

7.3.2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

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

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洛阳市涧西区教育局区属学校智慧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主要内容为采购主要内容为区属学校智慧黑板、功能室设备采购项目，计划采购班班通教学设备 50 套，希望路小学报告厅建设及延秋小学报告厅建设；

2、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安装到用户指定位置；

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要求；

4、质保期：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二、采购货物清单及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单位	数量
1	智慧黑板	整机部分： 1. ★整机采用三段式一体化设计，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无推拉式结构，整机外观尺寸：宽$\geq 4200\text{mm}$，高$\geq 1200\text{mm}$，厚$\leq 120\text{mm}$。两侧黑板采用金属材质，支持磁吸。 2. 整机侧置接口具备不少于 2 路 HDMI 输入接口、1 路 RS232、2 路 USB 接口、1 路音频输出、1 路触控 USB 接口。 3. 前置输入接口：具备不少于 1 路 HDMI 接口、3 路 USB 接口（包含 1 路 Type-C、2 路 USB 3.0）。（须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4. 整机具备不少于 4 个物理快捷键，至少实现开关机、音量+/-等按键。 5. 具有笔槽结构，可放置书写笔、粉笔、水性笔等。 6. 整机内置嵌入式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 12.0，内存$\geq 4\text{GB}$，存储空间	台	50

		≥32GB。7. 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额定总功率≥60W。 显示部分： ★采用电容全贴合设计，显示屏幕采用不小于 86 英寸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3840×2160。（须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整机采用防眩光钢化玻璃，屏幕支持防眩光功能。 - 整机色域覆盖率≥110%，背光系统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灰度等级≥256 级。 - 整机采用硬件低蓝光背光技术。 - 整机全通道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等。 网络部分： - 整机内置无线模块，支持 AP 无线热点、Wi-Fi 和蓝牙（不接受外接）。 - 整机支持无线投屏。 摄像头及麦克风： - 整机内置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不低于 1600 万像素。 - 内置≥4 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180°，拾音距离≥10m。 触控： - 支持双系统下不少于 50 点触控。（须提供 CMA 或 CNAS 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整机系统书写触控延迟≤20ms，触摸响应时间≤4ms。 OPS 电脑： ★内置 OPS 模块电脑：CPU 性能不低于 12 代 i5 配置，内存≥16GB DDR4。硬盘≥256GB SSD 固态硬盘，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10Gbps，性能不低于 Windows10 正版操作系统。 -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 路 HDMI，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 USB 接口：≥4 路 USB。		
2	多媒	1. 支持教师通过二维码扫码、账号密码输入等登录方式进入教学应用	套	50

	体教学系统	系统。 2. 教学桌面支持教学常用的教学白板软件、视频展台软件、多屏互动软件等，无需切换到 Windows 系统桌面即可运行应用。 3 配套教育云平台，为教师个人账号提供至少 50G 网盘存储空间，教师可以分类管理个人的教学资源，支持上传和下载课件、文档、视频等常用文件类型；可以直观查看云盘空间资源占用情况。 4. 支持导入 pptx 格式课件，支持将课件导出为图片等文件格式或者以文件的形式导出，支持打印课件。 5. 配套教学资源需覆盖小初高全学段，能够按学科、版本、章节筛选，提供与当前课程相匹配的所有课件、教案、试题、素材等教学资源。 6. 内置课件素材，允许老师在电脑端进行内容的选择与组合。所有制作的课件均自动保存至云端。 7. 具备微课录制功能，可将教师所讲的课件及教师声音等内容进行录制，并可对已录制的微课视频进行剪辑，支持分享。 8. 具有思维导图功能。		
3	视频展台	1. 壁挂式安装，托板边角采用圆弧倒角设计，展开后托板尺寸$\geq$A4 面积，外观采用 ABS 材质。 2. 单根 USB 线实现供电、高清数据传输。 3. 摄像头$\geq$1600W 像素。 4. 图像色彩：24 位及以上。 5. 摄像头支持 JPG 图片拍摄及 MP4 视频录制。 6. 具备 LED 补光灯。 7. 拍摄幅面：A4 及以上。 8. 支持对比联动功能，选择对比图片中的任意一张进行旋转、移动、放大其余图片也同时完成该操作。 9. 支持多张图片同屏对比功能。	台	50
4	多媒体集控管	1. 采用 B/S 架构设计，支持学校管理员在 Windows、Linux、Android、IOS 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录进行所有管理指令操作。	套	50

	理平台	2. 支持查看所有设备的状态，包括在线、离线状态，教室名称、内存使用率、CPU 使用率、C 盘使用率等，支持按照设备类型、设备名称等进行查询筛选。 3. 可对学校的所有设备按年级或楼层等进行任意分组设置，并可以对分组进行修改、删除等操作。 4. 具备即时/定时操作控制功能，可批量对选定的受控设备进行关机等操作。 5. 支持查看设备使用情况统计内容包括设备数量、设备开机率、设备开机时长、软件使用活跃度、设备活跃度排行等，并支持导出相关数据。 6. 支持实时展示多台设备的运行画面 7. 具备系统保护功能 8. 具备远程巡课功能 9. 支持信息发布功能，包括文字、视频等格式。 10. 软件安装：支持上传正版软件至平台，自动下发并进行自动运行安装。 11. 支持记录并回看当前系统上各用户的核心功能操作日志，包含操作人账号、时间等信息支持手机等移动终端实时查看在线、离线设备，对设备进行关机、重启、文字发布等集中管理操作，并支持查看当前设备使用详情。 12. 兼容学校现有管理平台（须提供相关承诺）		
5	其他	含设备的安装、集成和调试，以及施工所需网线、电源线、空开等线材辅材，施工所有材料需达到国标，保证新装设备在现有教学环境中正常运行。	批	50

建设要求:

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各项目学校教室现状不同，投标单位可到现场考察估算，一经中标，不得以现场条件复杂为由要求增加预算或拖延工期。智慧黑板安装位置、线槽走向、配电箱及空气开关安装位置等，须在施工前与各项目学校分别达成一致并签署确认书，作为施工及验收依据。

2. 需求内系统整合所需线材及辅材为估算，或有盈亏。一经中标，无论盈亏，中标人均须无条件按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线材及辅材，确保全部设备完整集成并正常运行，不得以任何借口向采购人或学校追加预算。

3. 施工须符合国家电气安全标准。智慧黑板须独立配置空气开关及漏电保护器。网络信息传输线（六类）与电源线须分离走线，教室内不得有任何裸露的电源线接头，如有地面走线须加装防护线槽。智慧黑板须全部接入学校校园网，保证网络畅通。

4. 安装包含原学校黑板拆卸及按学校需求免费移装至指定位置。墙面孔洞须修补平整并做简单涂白处理。因施工造成学校原有设施设备损坏的，由中标人负责修复或照价赔偿。施工时间须避开正常教学时段，严禁野蛮施工。

5. 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须逐项核实功能正常，各系统间协同工作，实现完整教学功能。试运行后，由双方共同聘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验收，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6. 中标人须在交付时向每所学校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并组织现场培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软件须具备永久使用权，不得为试用版或功能受限版本，采购方及各项目学校享有终身免费使用权。

希望路小学报告厅技术要求					
序号	系统	设备名称	主要参数指标	数量	单位
1	LED 屏	室内全彩 LED 显示屏	1、封装形式：SMD； 2、点间距 $\leq 2.0\text{mm}$ ； 3、LED 显示屏采用前/后维护方式，可正面拆卸模组、接收卡、电源等低压器件，具备热插拔能力； 4、LED 显示屏符合等同或优于 IP5X 防护等级；LED 显示屏具备低蓝光模式； 5、LED 显示屏亮度可达到 $450\text{--}800\text{cd/m}^2$ ，亮度可调节； 6、LED 显示屏对比度 ≥ 10000 ；LED 显示屏观看水平/垂直视角 $\geq 175^\circ$ ； 7、LED 显示屏刷新频率 $\geq 3840\text{Hz}$ ，可调节； 8、灰度等级 $\geq 16\text{Bit}$ ； 9、平均功耗 $\leq 120\text{W/m}^2$ ； 10、色域覆盖率 $\geq 97\%$ ； 11、包含配套接收卡、电源、线材、结构、包边（不锈钢）及安装调试；	19.36	m^2
2		视频处理器	1、具备带载面积 ≥ 520 万像素，宽度 ≥ 10240 点，高度 ≥ 8192 点； 2、具备 3.5mm 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3、具备 ≥ 3 个独立窗口，窗口大小和位置可单独调节； 4、具备自定义的画面缩放模式，包括点对点模式、全屏缩放、自定义缩放； 5、具备一键全屏缩放； 6、具备 ≥ 3 路 HDMI 输入，其中至少 1 路支持 4K@60Hz；	1	台

			7. 具备 ≥ 6 路网口输出, ≥ 1 路HDMI 1.3输出接口;		
3		配电柜	1、额定功率: $\geq 30\text{kW}$, 输出路数: ≥ 6 路; 2、输入电压: 三相五线制 AC380V $\pm 10\%$, 频率 50Hz $\pm 5\%$; 3、输出电压: 单相 220VAC; 4、具备过压、欠压、过流、短路、断路、过载、浪涌电气保护措施; 5、控制方式: 手动/自动 ; 6、具备设置 ≥ 4 组开关时间, 支持每天定时通电和断电功能;	1	台
4		音视频控制终端	1、处理器: 性能不低于 12 代 I5 处理器 2、内存: $\geq 16\text{G}$ 3、硬盘: $\geq 1\text{TB}$ SSD 4、系统: 性能不低于正版 Windows10 以上主流操作系统 5、显示器: ≥ 23.8 英寸显示器 6、键盘鼠标配套	1	台
5	音响系统	15 英寸低音单元	1、箱体采用优质中纤板制作 2、外饰黑色水性漆 3、输入接口: NL4 $\times$ 2 4、额定功率 (AES): 不低于 450W 5、额定阻抗: 8Ω 6、额定频率范围: 45Hz~19000Hz (-10dB) 7、低音扬声器: 1 $\times$ 15" 8、高音扬声器: 1 $\times$ 1.75" 9、特性灵敏度: 不低于 98dB	2	只

			10、最大声压级：不低于 120dB		
6		专业音箱	1、箱体采用高密度中纤板制作 2、表面黑色环保水性漆 3、配金属铁网+透声防尘棉 4、额定功率（AES）：不低于 300W 5、额定阻抗：8Ω 6、额定频率范围：60Hz~19000Hz（-10dB） 7、低音扬声器：1×10" 8、高音扬声器：1×1.35" 9、特性灵敏度：不低于 96dB 10、最大声压级：不低于 120dB 11、输入接口：NL4×2	4	只
7		功率放大器 1	1、高度 1U 2、支持电源软启动、电压、电流跟踪、多点温度监控等 3、输出功率：不低于 2×700W/8Ω、2×1050W/4Ω 4、频率响应：20Hz~20kHz； 5、总谐波失真(1kHz)：≤0.1%； 6、输入灵敏度(±10%)：0dBu(775mV)； 7、输入阻抗(典型值)：平衡 20KΩ，非平衡 10KΩ； 8、信噪比(A 计权)：≥100dB；	1	台

			9、串音衰减(1kHz): $\geq 70\text{dB}$; 10、电源: AC110~242V, 50/60Hz;		
8		功率放大器 2	1、高度 1U 2、支持电源软启动、电压、电流跟踪、多点温度监控等 3、额定功率: $2 \times 450\text{W}/8\Omega$, $2 \times 675\text{W}/4\Omega$ 4、频率响应: 20Hz~20kHz $\pm 1\text{dB}$; 5、输入灵敏度: 0dBu (775mV); 6、输入阻抗: 平衡 20k Ω , 非平衡 10k Ω ; 7、总谐波失真(1kHz): $\leq 0.1\%$; 8、信噪比(A 计权): $\geq 100\text{dB}$; 9、串音衰减(1kHz): $\geq 70\text{dB}$; 10、电压: AC110~242V, 50Hz/60Hz	2	台
9		调音台	1、不低于 10 路输入 (含至少 4 路话筒输入) 2、通道 3 段参量均衡器 3、支持 DSP 混响效果器, USB 播放, 录音, 蓝牙播放等功能 4、监听独立输出 5、 ≥ 10 个 60mm 高精度电平衰减推子 6、48V 幻像电源, 低切 7、频响: 0.4~-1.5dB 20Hz-20KHz @4dBu 输出。 8、总谐波失真: $< 0.1\%$ 20Hz-20KHz @4dBu 输出。 9、等效输入噪声: $< -118\text{dB}$ (增益@30dB, 推子置 0, A+权)。 10、串扰: $< -80\text{dB}$ @1KHz。	1	台

			11、增益：>70/46(话筒/线路)。 12、最大输入电平：9/25(话筒/线路)。 13、最大输出电平：19dBu。 14、输出阻抗：<300Ω。 15、输出阻抗：<5kΩ/50KΩ（平衡/非平衡） 16、输出接口：≥6路输出，（至少2编组输出、2辅助输出、1组主输出、1组监听）		
10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	1、≥4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具有48V幻象供电软开关；≥4路平衡式/线路输出 2、具有0dB,10dB,20dB,30dB,40dB等多级调节； 3、支持自适应反馈消除； 4、支持自动增益控制； 5、具备闪避器、限幅器； 6、支持增益自动混音； 7、支持多种参量均衡类型，包括PEQ、High-Shelf、Low-Shelf、LP、HP等 8、支持自适应回声消除； 9、支持通过TCP\UDP或RS-232\RS-485管理、控制音频处理器； 10、总谐波失真(1kHz)：≤0.01%； 11、等效输入噪声：<-112dBu； 12、频率响应：20Hz~20kHz ±0.2dB 13、最大输入电平：≥17dBu； 14、最大输出电平：≥17dBu 15、增益：≥42dB 16、底噪：≤-85dBu 17、串音：<-104 18、输入通道：≥4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 19、输出通道：≥4路平衡式线路输出	1	台

11	一拖二无线手持话筒	1、金属机箱。 2、支持预设群组，可提供不低于 200 频率供自定义选择使用。 3、金属面板，LED 段码显示器，LED 灯柱显示 RF/AF 强度。 4、各频道可单独或混合输出。 5、100-240V AC，支持 AC 电源环路输出。 6、载波频段：UHF530-690.000MHZ（常规：640.000MHZ-690.000MHZ） 7、单机频带宽度：50 MHz 8、单机频道数量：不低于 200 个 9、频率间隔：25KHz 10、音频灵敏度：-48±3dB 11、综合 S/N 比：>100dB(A) 12、指向性频响曲线：具有心形/超心形指向特性 13、综合 T.H.D.：<0.5%@1kHz 14、频率响应：65Hz-15kHz 15、天线：50Ω/TNC，支持天线环路输出 16、发射器拾音头：动圈式 17、发射器供电方式：AA 电池	2	套
12	一拖四无线会议话筒	1、UHF 四通道设计； 2、接收机≥1.8 寸彩色显示屏； 3、具备啸叫抑制功能，可根据需要开启或关闭； 4、内置 4 种 EQ 模式——直通、低切、高切及用户模式； 5、支持无线对频 6、发射器采用≥2.8 寸彩色显示屏，支持发言计时功能； 7、超心形高保真驻极体电容咪芯；	1	套

			8、发言按键带透光发言指示，发言时常亮，关闭时熄灭； 9、发射器发言≥ 8小时，待机≥ 12小时。 10、载波频段:UHF645-690MHz 11、单机频道数量:≥ 200个 12、频率响应(线路):50Hz-16kHz 13、有效使用距离:≥ 50米 14、接收机: 频率稳定度:$\pm 0.005\%$(-10°C—$+50^{\circ}\text{C}$);最大频偏:$\pm 45\text{KHz}$;对频方式: 无线;天线: 50Ω/BNC; 电源供应:DC 12V; 音频输出接口:XLR+TS 15、发射器: 载波频段:UHF640-690MHz;对频方式: 无线; 频带宽度:50MHz; 最大频道数: ≥ 200; 最大频偏:$\pm 45\text{KHz}$; 发射功率:10dBm; 显示方式:≥ 2.8寸彩色显示屏; 拾音头:ECM 电容式; 供电方式:AA 电池; 电池寿命:≥ 8小时		
13		一拖四无线头戴话筒	1、UHF 四通道设计; 2、接收机≥ 1.8寸彩色显示屏; 3、具备啸叫抑制功能,可根据需要开启或关闭; 4、内置4种EQ模式——直通、低切、高切及用户模式; 5、支持无线对频; 6、发射器采用≥ 1寸彩色显示屏; 7、超心形高保真驻极体电容咪芯; 8、发言按键带透光发言指示,发言时常亮,关闭时熄灭; 9、发射器发言≥ 8小时,待机≥ 10小时。	1	套

14		电源时序器	1、支持定时开关机功能 2、 ≥ 8 组设备开关场景数据保存/调用 3、配置 RS232 接口，支持外部中控设备控制 4、支持远程集中控制 5、可控电源路数 ≥ 8 路 6、每路可控时间：0~999 秒可设置 7、通道额定输出电流： $\geq 10A$ 8、辅助通道输出电流： $\geq 10A$ 9、整机额定总输出电流：30A 10、工作电压:AC 180V~AC 240V，50Hz/60Hz	1	台
15		天线分配器	1. 支持多频道接收系统同时使用时排除混频干扰。 2. 分路器至少可提供 4 路 12V DC 电源输出，为 4 台无线接收机提供电源。 3、适用频宽范围：500MHz-850MHz 4、输入截断点：+15dBm 5、输出/输入增益：+1.0dB $\pm$ 1dB 6、输出端隔离度：>18dB 在 500MHz — 850MHz 7、输出/入阻抗：50 Ω 8、天线输出接头：TNC 插座 9、天线输入接头电源：天线 A、B 输入端各提供约 8V DC, 250 mA(max) 10、电源输入：12V-15V/5A DC 11、电源输出：12V/1A DC (Each one)	1	台
16		天线放大器	1、 ≥ 20 档位增益设置。 2、适用频宽范围：500MHz-850MHz 3、步进增益 总增益量：0-18dB $\pm 2dB$ 步进量： $\pm 1dB$ 4、步进衰减 总衰减量：0-9dB $\pm 2dB$ 步进量： $\pm 1dB$	1	台

			5、天线阻抗 :50Ω 6、天线增益: 3-5dB 7、驻波比: ≤2.5:1 8、接收模式(3 dB 波束宽度): 65° (垂直角), 120° (水平面) 9、连接插座 :TNC 母座×1 10、电流消耗 :约 60mA/DC 8V 11、电源 :TNC 母座须提供偏压电源 DC 6-10V		
17		音频辅材	32U 机柜(国标)、1.8 米音频连接线: 卡侬头(母)-卡侬头(公), 1.8 米音频连接线: 3.5(耳机插头)-双 6.35 话筒插头, 50 欧同轴线缆, 200 芯音箱线等	1	批
18		窗帘	1、面料材质: 加厚涤纶黑丝全遮光涂层布 2、定高约 3 米, 总宽约 17.6 米。 3、克重: ≥320g/m² 4、遮光率: ≥99%, 具有一定吸音效果 5、阻燃等级: GB 20286 B1 级阻燃 6、降噪性能: 吸音降噪≥22dB 7、色牢度: 日晒色牢度 5 级, 长期不褪色	1	项
19	报告厅桌椅	礼堂椅	1、规格尺寸: 约 570*1010*710mm 2、背海绵: 采用冷发泡高回弹优质聚氨酯(PU)定型泡绵加防火材料经模具发泡一次成型, 尺寸: 约 455*680*100±5mm, 密度为: ≥50KG/M³。 3、座海绵: 采用冷发泡高回弹优质聚氨酯(PU)定型泡绵加防火材料经模具发泡一次成型, 尺寸: 约 490*440*135±5mm, 密度为: ≥55KG/M³。 4、背外/内板: 厚度≥15mm, 板面曲面造型符合人体工程学要求, 座感舒适。材料选用无甲醛环保胶热压成型桦木皮, 表面贴桦木木皮, 尺寸: 约	194	位

		695*440±5mm，座内框结构为加强型木框。 5、座外/内板：厚度 15mm。采用无甲醛环保胶热压成型桦木皮，表面贴桦木木皮。尺寸：约 430*400±5mm。油漆颜色可选择。 6、座挂钩：采用铝合金管经模具压铸一体成型，表面采用静电粉末喷涂防锈处理。 7、座框架：采用厚度 1.8±0.2mm 冷轧钢板经模具冲压加工成型，座包内附 8±1mm 厚多层木板。 8、回复机构：弹簧加阻尼回复机构。弹簧表面防锈处理。侧板连接件采用冷轧钢板冲压成槽。 9、扶手：采用橡木加工成型外履烤漆处理。尺寸：约 422*80*29±5mm。 10、写字板板面尺寸：约 294*293*17.4mm，写字板翻转灵活，写字板支架可以通过扶手上的旋转轴翻转上下 180°，写字板可以沿扶手上的旋转轴翻转 90°，收起时隐藏在右侧站脚内。 11、侧板：侧面挡板采用内包外嵌式工艺，材质为≥3mm 厚多层板加附毛麻面料。 12、面料：采用公共座椅专用麻绒布料，经防火、防油、防污等特殊处理。 13、扶手脚架：采用铝合金管经模具压铸成型、经防氧化表面喷涂处理。 14、座椅外形：整体设计按照人体工程学设计。		
20	主席台桌	1、尺寸：约 1400×600×760mm 2、贴面材料：采用木皮贴面，厚度≥0.6mm 3、封边用材：与贴面相同的实木木材 4、基材：采用密度板，≥25mm 5、油漆：采用聚酯哑光漆，颜色可选 6、胶粘剂：采用环保胶粘剂，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4	张

			7、五金配件：采用品牌五金配件，所有五金件作防锈、防（腐蚀）处理		
21		主席台椅	1、尺寸：约600×550×1010mm 2、面料：选用西皮，皮面光泽度好，厚度适中 3、辅料：采用高弹力聚氨酯阻燃海绵，密度 $\geq 55\text{kg/m}^3$ ，无污染、无刺激性气味，软硬适中，回弹性能好，不变形 4、脚架：采用实木制作 5、油漆：采用环保油漆，颜色可选	8	位
22		观众席桌	1、尺寸：约1200*400*750mm 2、贴面材料：采用木皮贴面，厚度 $\geq 0.6\text{mm}$ 3、封边用材：与贴面相同的实木木材 4、基材：采用密度板， $\geq 25\text{mm}$ 5、油漆：采用聚酯哑光漆，颜色可选 6、胶粘剂：采用环保胶粘剂，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7、五金配件：采用品牌五金配件，所有五金件作防锈、防（腐蚀）处理	8	张
23	灯光系统	面光灯	1、功率与光源：额定功率为 $\geq 140\text{W}$ ，光通量 $\geq 10000\text{lm}$ ，出光角度为 $\geq 60^\circ$ 2、显色性能：超高显色指数， $R_a \geq 90$ ， $R_9 \geq 50$ ， $\text{TLCI} \geq 95$ 3、色温选项：单色温（3200K/4000K/5600K）可调 4、支持电动翻转，约为 $0^\circ - 65^\circ$ 5、支持层高4-8米使用	10	台
24		灯光中央控制器	1、 ≥ 5 个调光推杆 2、 ≥ 2 个集控推杆 3、 ≥ 2 个集控按键	1	台

			4、支持多通道，按键通道翻页切换 5、支持 RS232/RS485 输出口 6、支持 2.4G 无线和有线两种切换功能 7、USB $\geq$ 2 路输入口		
25		12 路电源直通箱	1、供电：三相 AC380V $\pm$ 10%，频率 50Hz $\pm$ 5%； 2、额定功率 $\geq$ 12 路 $\times$ 6KW，可适用于任何负载； 3、过载与短路双重保护高分断空气开关； 4、具有 $\geq$ 12 路输出单独指示灯指示； 5、三相独立电压，电流，监测，三相 A.B.C 指示灯指示。	1	台
26		观众席顶灯	1、额定功率：40W $\pm$ 2W，输入电压 AC220V/50Hz 2、光通量： $\geq$ 3600lm，发光效率 $\geq$ 90lm/W 3、色温：4000K 中性白光，显色指数 Ra $\geq$ 80 4、防眩光：UGR $\leq$ 16，教室 / 办公室长时间用眼无刺眼感 5、频闪：无可见频闪，频闪深度 $\leq$ 3%，符合 RG0 无蓝光等级 6、使用寿命：光源标称寿命 $\geq$ 50000 小时	66	台
27	其他	展演台	1、舞台总面积 90 m ² ，整体搭建高度 400mm，平面规整无高低差。 2、主体采用标准化钢制拼装舞台架，承重满足演出人员、设备堆放需求。 3、台面铺设防滑防水舞台板，拼接缝隙严密，无翘边、松动异响。 4、舞台四周配套同高度阶梯踏步，侧边加装防护安全围挡。 5、底部设可调支撑脚，适配地面不平场地，整体水平度达标。 6、结构拼装牢固，抗冲击、不易晃动，满足大型	1	项

			活动长期使用。 7、舞台边角做圆角防护处理，杜绝尖锐棱角磕碰伤人。 8、含全套搭设、找平、加固、拆除及现场清理服务。		
28		隐形门	1、包含 2 处原有铁门整体拆除作业，拆除时保护周边墙体、墙面装饰，无大面积破损，建筑垃圾统一清运出场。 2、门洞基层清理、找平修补，对墙体松动部位加固处理，保证门洞尺寸规整、垂直水平达标。 3、配套定制实木复合木门 2 樘，含门框、门扇、五金合页、门锁、闭门器全套配件供货安装。 4、门洞侧边、门楣、墙体周边统一采用长城板整体包覆，与现有装修保持基本一致，板材拼接平整、缝隙均匀，收口线条完整美观。 5、长城板裁切、固定、收边工艺规范，无空鼓、翘曲、开裂，阴阳角过渡顺滑，无毛刺尖锐边角。 6、木门精准调平、调缝，开关顺畅无异响，密封贴合严实，五金紧固牢固，锁具启闭灵活。 7、完工后整体清洁修补，修复施工造成的墙面划痕、磕碰，整体外观协调统一。	2	扇
29		控制台玻璃隔断	1、隔断总面积约 7 m²，采用 10mm 厚度超白透明钢化玻璃，无泛绿、气泡、划痕、结石等瑕疵。玻璃原厂钢化处理，附带 3C 安全标识，边角精磨圆角，杜绝尖锐毛刺。 2、配套金属烤漆固定框架、专用玻璃压条、减震密封胶条，型材稳固不易变形。 3、现场测量放线、基层固定、玻璃吊装安装、打胶收边全套施工。	7	m ²

			4、胶缝均匀顺滑，密封无开裂渗水，整体垂直平整，无晃动异响。 5、施工全程做好控制台成品保护，完工清理玻璃胶渍、粉尘污渍。 6、含材料运输、安装调试、垃圾清理、竣工验收全项服务。		
30		线材	1、配套LED屏、专业音箱、舞台灯光专用线缆、辅材全套供货，含空开、电源线、信号线、网线、控制线、音频线等项目必要线材辅材。 2、线缆为国标铜芯，绝缘阻燃外皮，耐弯折抗老化，传输稳定无信号干扰。 3、线缆规格匹配设备功率、传输距离，预留合理余量，配套专用接头、端子。 4、现场布线、穿管、理线、固定，强弱电分槽分开布设。 5、线路做绝缘、接地防护，接头压接牢固，走线整齐美观便于检修。 6、包含线材辅材、敷设施工、交付。	1	项
合计					

建设要求:

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可在投标前自行对两所学校报告厅现场进行勘察,充分了解安装环境。一经中标,不得以现场条件复杂为由要求增加预算或拖延工期。LED 屏安装位置及高度、舞台灯光吊挂方式、音箱壁挂支架安装位置、控制室设备布局、线槽走向、配电箱及空气开关安装位置等,须在施工前与各项目学校分别达成一致并签署确认书,作为施工及验收依据。
2. 需求内系统整合所需线材及耗材数量为估算,或有盈亏。一经中标,无论盈亏,中标人均须无条件按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线材及辅材,确保 LED 显示系统、舞台灯光系统、数字会议系统、扩声系统及礼堂家具、窗帘等全部设备设施完整集成并正常运行,不得以任何借口向采购人或学校追加预算。
3. 施工须符合国家电气安全标准。信号线与电源线须分离走线,室内不得有任何裸露的电源线接头,地面走线须加装防护线槽。音视频控制终端等设备须接入学校校园网,保证网络畅通。窗帘安装须确保轨道固定牢固、滑轮滑动顺畅。
4. 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须逐项核实设备功能正常,各系统间协同工作,实现完整使用功能。试运行后,由双方共同聘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验收,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中标人须在交付时向每所学校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并组织现场集中培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软件须具备永久使用权,不得为试用版或功能受限版本,采购方及各项目学校享有终身免费使用权。

延秋小学报告厅技术要求					
序号	系统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室内字幕屏	1、屏体尺寸：约长 8m，高 0.48m，屏体净面积： $\geq 3.84\text{m}^2$ ，含边框面积： $\geq 4.61\text{m}^2$ 2、像数点间距 $\leq 10\text{mm}$ 3、像素构成：1R1G1B 4、灯管封装：SMD1515 5、模组尺寸(长*宽*厚)：约 320*160*15mm 6、单元板分辨率： $\geq 172*86$ 7、输入电压(直流)：4.5 $\pm$ 0.1V 8、最大电流： $\leq 6.6\text{A}$ 9、单元板功率： $\leq 30\text{W}$ 10、驱动方式：1/43 恒流驱动	3.84	m^2
2	LED 显示系统	室内全彩LED屏	1、封装形式：SMD； 2、点间距 $\leq 2.0\text{mm}$ ； 3、LED 显示屏采用前/后维护方式，可正面拆卸模组、接收卡、电源等低压器件，具备热插拔能力； 4、LED 显示屏符合等同或优于 IP5X 防护等级；LED 显示屏具备低蓝光模式； 5、LED 显示屏亮度可达到 450-800cd/ m^2 ，亮度可调节； 6、LED 显示屏对比度 ≥ 10000 ；LED 显示屏观看水平/垂直视角 $\geq 175^\circ$ ； 7、LED 显示屏刷新频率 $\geq 3840\text{Hz}$ ，可调节； 8、灰度等级 $\geq 16\text{Bit}$ ； 9、平均功耗 $\leq 120\text{W}/\text{m}^2$ ； 10、色域覆盖率 $\geq 97\%$ 11、包含配套接收卡、电源、线材、结构、包边（不锈钢）	23.04	m^2

			及安装调试;		
3		视频处理器	1、具备带载面积 ≥ 520 万像素，宽度 ≥ 10240 点，高度 ≥ 8192 点; 2、具备 3.5mm 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3、具备 ≥ 3 个独立窗口，窗口大小和位置可单独调节; 4、具备自定义的画面缩放模式，包括点对点模式、全屏缩放、自定义缩放; 5、具备一键全屏缩放; 6、具备 ≥ 3 路 HDMI 输入，其中至少 1 路支持 4K@60Hz; 7、具备 ≥ 6 路网口输出， ≥ 1 路 HDMI 1.3 输出接口;	1	台
4		音视频控制终端	1、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12 代 I5 处理器 2、内存： $\geq 16G$ 3、硬盘： $\geq 1TB$ SSD 4、系统：性能不低于正版 Windows10 以上主流操作系统 5、显示器： ≥ 23.8 英寸显示器 6、键盘鼠标配套	1	台
5		配电柜	1、额定功率： $\geq 30kW$ ，输出路数： ≥ 6 路; 2、输入电压：三相五线制 AC380V $\pm 10\%$ ，频率 50Hz $\pm 5\%$; 3、输出电压：单相 220VAC; 4、具备过压、欠压、过流、短路、断路、过载、浪涌电气保护措施; 5、控制方式:手动/自动 ; 6、具备设置 ≥ 4 组开关时间，支持每天定时通电和断电功	1	台

			能;		
1		12 路电源直通箱	1、供电：三相 AC380V $\pm$ 10%，频率 50Hz $\pm$ 5%； 2、额定功率 $\geq$ 12 路 $\times$ 6KW，可适用于任何负载； 3、过载与短路双重保护高分断空气开关； 4、具有 $\geq$ 12 路输出单独指示灯指示； 5、三相独立电压，电流，监测，三相 A. B. C 指示灯指示。	1	台
2	舞台灯光系统	灯光中央控制器	1、 $\geq$ 5 个调光推杆 2、 $\geq$ 2 个集控推杆 3、 $\geq$ 2 个集控按键 4、支持多通道，按键通道翻页切换 5、支持 RS232/RS485 输出口 6、支持 2.4G 无线和有线两种切换功能 7、USB $\geq$ 2 路输入口	1	台
3		面光灯	1、功率与光源：额定功率为 $\geq$ 140W，光通量 $\geq$ 10000lm，出光角度为 $\geq$ 60° 2、显色性能：超高显色指数，Ra $\geq$ 90，R9 $\geq$ 50，TLCI $\geq$ 95 3、色温选项：单色温（3200K/4000K/5600K）可调 4、支持电动翻转，约为 0° -65° 5、支持层高 4-8 米使用	15	台
1		一拖四无线会议麦克风	1、UHF 四通道设计； 2、接收机 $\geq$ 1.8 寸彩色显示屏； 3、具备啸叫抑制功能，可根据需要开启或关闭； 4、内置 4 种 EQ 模式——直通、低切、高切及用户模式； 5、支持无线对频 6、发射器采用 $\geq$ 2.8 寸彩色显示屏，支持发言计时功能； 7、超心形高保真驻极体电容咪芯； 8、发言按键带透光发言指示，发言时常亮，关闭时熄灭； 9、发射器发言 $\geq$ 8 小时，待机 $\geq$ 12 小时。	1	套

			10、载波频段:UHF645-690MHz 11、单机频道数量:≥ 200 个 12、频率响应(线路):50Hz-16kHz 13、有效使用距离:≥ 50 米 14、接收机: 频率稳定度:$\pm 0.005\%$(-10°C-$+50^{\circ}\text{C}$); 最大频偏:$\pm 45\text{KHz}$; 对频方式: 无线; 天线:50Q/BNC; 电源供应:DC 12V; 音频输出接口:XLR+TS 15、发射器: 载波频段:UHF640-690MHz; 对频方式: 无线; 频带宽度:50MHz; 最大频道数:≥ 200; 最大频偏:$\pm 45\text{KHz}$; 发射功率:10dBm; 显示方式:≥ 2.8 寸彩色显示屏; 拾音头:ECM 电容式; 供电方式:AA 电池; 电池寿命:≥ 8 小时		
2	一拖二手持麦克风	1、金属机箱。 2、支持预设群组, 可提供不低于 200 频率供自定义选择使用。 3、金属面板, LED 段码显示器, LED 灯柱显示 RF/AF 强度。 4、各频道可单独或混合输出。 5、100-240V AC, 支持 AC 电源环路输出。 6、载波频段: UHF530-690.000MHZ (常规: 640.000MHZ-690.000MHZ) 7、单机频带宽度 :50 MHz 8、单机频道数量: 不低于 200 个 9、频率间隔: 25KHz 10、音频灵敏度: $-48\pm 3\text{dB}$ 11、综合 S/N 比 : $>100\text{dB(A)}$ 12、指向性频响曲线: $300-2000\text{Hz}\leq -8\text{dB}$ 13、综合 T. H. D. : $<0.5\% @ 1\text{kHz}$ 14、频率响应 : 65Hz-15kHz 15、天线: 50Ω/TNC, 支持天线环路输出 16、发射器拾音头: 动圈式	1	套	

			17、发射器供电方式：AA 电池		
3		一拖四 头戴麦 克风	1、UHF 四通道设计； 2、接收机 ≥ 1.8 寸彩色显示屏； 3、具备啸叫抑制功能，可根据需要开启或关闭； 4、内置 4 种 EQ 模式——直通、低切、高切及用户模式； 5、支持无线对频； 6、发射器采用 ≥ 1 寸彩色显示屏； 7、超心形高保真驻极体电容咪芯； 8、发言按键带透光发言指示，发言时常亮，关闭时熄灭； 9、发射器发言 ≥ 8 小时，待机 ≥ 10 小时。	1	套
4		天线放 大器	1、 ≥ 20 档位增益设置。 2、适用频宽范围：500MHz-850MHz 3、步进增益 总增益量：0-18dB ± 2 dB 步进量： ± 1 dB 4、步进衰减 总衰减量：0-9dB ± 2 dB 步进量： ± 1 dB 5、天线阻抗： 50Ω 6、天线增益：3-5dB 7、驻波比： $\leq 2.5:1$ 8、接收模式(3 dB 波束宽度)：65°（垂直角），120°（水平面） 9、连接插座：TNC 母座 $\times 1$ 10、电流消耗：约 60mA/DC 8V 11、电源：TNC 母座须提供偏压电源 DC 6-10V	1	台

5		天线分配器	1. 支持多频道接收系统同时使用时排除混频干扰。 2. 分路器可提供 4 路 12V DC 电源输出，为 4 台无线接收机提供电源。 3. 适用频宽范围： 500MHz-850MHz 4. 输入截断点： +15dBm 5. 输出/输入增益： +1.0dB±1dB 6. 输出端隔离度： >18dB 在 500MHz — 850MHz 7. 输出/入阻抗： 50Ω 8. 天线输出接头： TNC 插座 9. 天线输入接头电源： 天线 A、B 输入端各提供约 8V DC, 250 mA(max) 10. 电源输入： 12V-15V/5A DC 11. 电源输出： 12V/1A DC (Each one)	1	台
1	扩声系统	数字调音台	1. 不低于 10 路输入（含至少 4 路话筒输入） 2. 通道 3 段参量均衡器 3. 支持 DSP 混响效果器，USB 播放，录音，蓝牙播放等功能 4. 监听独立输出 5. ≥10 个 60mm 高精度电平衰减推子 6. 48V 幻像电源，低切 7. 频响： 0.4~1.5dB 20Hz-20KHz @4dBu 输出。 8. 总谐波失真： <0.1% 20Hz-20KHz @4dBu 输出。 9. 等效输入噪声： <-118dB (增益@30dB, 推子置 0, A+权)。 10. 串扰： <-80dB @1KHz。 11. 增益： >70/46(话筒/线路)。 12. 最大输入电平： 9/25(话筒/线路)。 13. 最大输出电平： 19dBu。 14. 输出阻抗： <300Ω。 15. 输出阻抗： <5kΩ/50KΩ（平衡/非平衡）	1	台

			16、输出接口：≥6 路输出，（至少 2 编组输出、2 辅助输出、1 组主输出、1 组监听）		
2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	1、≥4 路平衡式话筒 / 线路输入，具有 48V 幻象供电软开关；≥4 路平衡式 / 线路输出 2、具有 0dB, 10dB, 20dB, 30dB, 40dB 等多级调节； 3、支持自适应反馈消除； 4、支持自动增益控制； 5、具备闪避器、限幅器； 6、支持增益自动混音； 7、支持多种参量均衡类型，包括 PEQ、High-Shelf、Low-Shelf、LP、HP 等 8、支持自适应回声消除； 9、支持通过 TCP\UDP 或 RS-232\RS-485 管理、控制音频处理器； 10、总谐波失真(1kHz)：≤0.01%； 11、等效输入噪声：<-112dBu； 12、频率响应：20Hz~20kHz ±0.2dB 13、最大输入电平：≥17dBu； 14、最大输出电平：≥17dBu 15、增益：≥42dB 16、底噪：≤-85dBu 17、串音：<-104	1	台

			18、输入通道：≥4 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 19、输出通道：≥4 路平衡式线路输出		
3		电源时序器	1、支持定时开关机功能 2、≥8 组设备开关场景数据保存/调用 3、配置 RS232 接口，支持外部中控设备控制 4、支持远程集中控制 5、可控电源路数≥ 8 路 6、每路可控时间： 0~999 秒可设置 7、通道额定输出电流：≥10A 8、辅助通道输出电流：≥10A 9、整机额定总输出电流：30A 10、工作电压:AC 180V~AC 240V, 50Hz/60Hz	1	台
4		专业扩声音箱功放	1、高度 1U 2、支持电源软启动、电压、电流跟踪、多点温度监控等 3、输出功率：不低于 2×700W/8Ω、2×1050W/4Ω 4、频率响应：20Hz~20kHz; 5、总谐波失真(1kHz)：≤0.1%; 6、输入灵敏度(±10%)：0dBu(775mV); 7、输入阻抗(典型值)：平衡 20KΩ，非平衡 10KΩ; 8、信噪比(A 计权)：≥100dB; 9、串音衰减(1kHz)：≥70dB; 10、电源：AC110~242V, 50/60Hz;	4	台
5		专业扩声音箱	1、低音单元：1×12" 2、高音单元：1×1.75" 3、功率：≥350W 4、灵敏度：101±3dB1w/1m 5、最大声压：126±3dB 6、阻抗：8Ω 7、频率响应：54Hz-20KHz	8	只

			8、指向角度：80° ×50° 9、箱体材料：桦木板 10、壁挂式支架（含安装，左右≥90 度调节，倾斜角度≥5 档位调节）		
1	礼堂家具	主席台桌	1、尺寸：约 1400×600×760mm 2、贴面材料：采用木皮贴面，厚度≥0.6mm 3、封边用材：与贴面相同的实木木材 4、基材：采用密度板，≥25mm 5、油漆：采用聚酯哑光漆，颜色可选 6、胶粘剂：采用环保胶粘剂，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7、五金配件：采用品牌五金配件，所有五金件作防锈、防（腐蚀）处理	5	张
2		主席台座椅	1、尺寸：约 600×550×1010mm 2、面料：选用西皮，皮面光泽度好，厚度适中 3、辅料：采用高弹力聚氨酯阻燃海绵，密度≥55kg/m³，无污染、无刺激性气味，软硬适中，回弹性能好，不变形 4、脚架：采用实木制作 5、油漆：采用环保油漆，颜色可选	10	张
3		演讲台	1、规格尺寸：约 800×600×1150mm 2、材质：饰面厚度≥0.6mm 红杉沙木木皮；桌面面板及基材采用防潮环保中密度纤维板，不变形不开裂；油漆采用环保水性面漆。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1	张
4		阶梯课桌椅	1、规格：中心距：约 520mm、座高：约 440mm、整椅深度：约 855mm。写字板高度：约 750mm。 2、写字板：采用铰链式抽拉写字板，桌面板中纤板贴防火板（面板颜色为桦木色）。桌面板周边采用≥1.5mm 厚 PVC 热熔封边处理（要求 PVC 与桌面颜色及木纹统一、匹配）。 3、站脚：采用铝合金一体压铸成型，表面作防氧化、经高	300	张

			温喷涂处理，站脚高度：900mm、站脚厚度：$\geq 50\text{mm}$，站脚前后宽度：约430mm，脚底部到座板转轴高度：约392mm。 全包围式地脚螺丝孔内藏式地爆螺丝。站脚底部长度约355mm，站脚固定安装孔距不小于310mm，外盖螺丝盖。 4、椅背：约490mm(高)$\times$517mm(宽)$\times$10mm(厚)，外型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背板采用$\geq 10\text{mm}$多层板旋切木热压成型、双面压防火板，环保油漆和环保胶粘接，背框横条采用$\geq 1.5\text{mm}$优质钢板经模压型。 5、椅座：约430mm(深)$\times$450mm(宽)$\times$15mm(厚)，采用$\geq 15\text{mm}$多层板旋切木经模具热压成型、双面压防火板。 整体弧度及曲线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6、桌面支撑件：固定桌面支撑件：采用$\geq 1.5\text{mm}$厚钢板冲压成型；表面经喷涂处理，防锈蚀。		
1	综合 布线	专业会议机柜	1、材质：$\geq 2\text{mm}$冷轧板； 2、通风：顶部配有2个轴流风扇； 3、底部预留进风口； 4、载重：静态载重能力$\geq 300\text{Kg}$； 5、尺寸(W$\times$D$\times$H)：$\geq 600 \times 600 \times 2000\text{mm}$；	1	套
2		多媒体会议地插	≥ 1 *卡侬母座； ≥ 1 *网络接口； ≥ 1 *RCA 莲花AV 接口； ≥ 1 *HDMI 高清接口(转弯口)；	1	个
3		音频连接线	1.5 米 3.5mm (耳机插头) 转双莲花头 (公) 音频线	1	条
4		音频连接线	1.5 米卡侬头 (公) 对卡侬头 (母) 音频线	16	条
5		音响欧姆头	专业音响四芯欧姆头.	16	个
6		同轴线	1、名称：同轴电缆； 2、规格：30 米；	2	条

			3、包含 TNC 压接头。		
7		HDMI 视频线	1、名称：HDMI 高清线； 2、规格：20M； 3、线芯采用 3 层防护+4 层屏蔽，高屏蔽率有效减少信号干扰。	1	条
8		音箱线	1、结构：导体芯数 2 2、材质：铜 3、导体截面：2*2.0mm ² 4、护套材料：PVC	800	米
9		电源线	1、结构：导体芯数 2 2、材质：铜 3、导体截面：2*2.5mm ² 4、护套材料：PVC	200	米
10		信号线	1、规格：RVVP2*0.5； 2、抗拉、耐磨。	100	米
11		网线	1、线规：6 类网线，铜芯线径标称直径为 0.57mm，材料为无氧铜； 2、外被护套：采用 CM 等级 PVC 料，内有缆绳撕裂绳。	300	米
12		水晶头	1、水晶头塑料材质：聚碳酸酯（PC）； 2、跳线接头类型：注塑 RJ45 端子-注塑 RJ45 端子	1	批
13		穿线管	1、规格：PVC25； 2、具有抗压性能，冲击性能，弯曲性能，弯扁性能，耐热性能等。	500	米
14		插排	1、商品产地：中国大陆 2、USB 接口数：不带 USB 接口 3、插孔数量：8 孔	8	个
15		理线架	1、理线器整体材质：黑色喷塑； 2、工作电压：125V； 耐压：750V；安装高度：1U； 3、安装方式：机柜螺丝安装；	2	个

			4、使用温度：-40~70℃；湿度：85%（温度85℃±3℃		
16		强电电线电缆	1、国标无氧纯铜芯； 2、规格：5 芯 10 平方； 3、导电性能好，发热少； 4、聚氯乙烯绝缘阻燃护套，防护性能强； 5、防水抗热耐冻，耐火阻燃。	200	米
17		灯光会议系统安装及辅材	设备安装及终端调试,管弯头,直通,标准配件,丝,钉,标签,胶布,胶带,扎带。	1	项
1	其他	窗户窗帘	1、面料材质：加厚涤纶黑丝全遮光涂层布 2、参数：平均约高3米（根据墙面高度安装） 3、克重：≥320g/m² 4、遮光率：≥99%，具有一定吸音效果 5、阻燃等级：GB 20286 B1 级阻燃 6、降噪性能：吸音降噪≥22dB 7、色牢度：日晒色牢度≥4 级，长期不褪色	88	m
2		舞台窗帘	1、材质：雪尼尔面料 2、参数：定高约3.3米 3、克重：≥1300 克/米 4、制作工艺：高温定型 5、轨道：铝合金轨道带静音滑轮	22	m
3		木地板	1、名称:高档复合木地板（含侧边） 2、含泡沫防潮垫	64	m²
4		电子屏幕下封板	1、木龙骨做框架（刷防火涂料三遍） 2、15mm 厚阻燃板基层（刷防火涂料三遍） 3、饰面贴 1.2 厚护墙板	5.5	m²

5	配线	1、名称: 绝缘电线 2、规格: BV-6mm ² 3、配线形式: 线槽穿线 4、部位: 空调配线	120	m
6	线槽	1、名称: 塑料线槽 2、规格: 周长 ≤120mm 3、部位: 空调	40	m
7	空调开关箱	1、名称: 空调开关箱 2、规格: 3P 空开	3	个
合计				

建设要求:

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可在投标前自行对两所学校报告厅现场进行勘察, 充分了解安装环境。一经中标, 不得以现场条件复杂为由要求增加预算或拖延工期。LED 屏安装位置及高度、舞台灯光吊挂方式、音箱壁挂支架安装位置、控制室设备布局、线槽走向、配电箱及空气开关安装位置等, 须在施工前与各项目学校分别达成一致并签署确认书, 作为施工及验收依据。

2. 需求内系统整合所需线材及耗材数量为估算, 或有盈亏。一经中标, 无论盈亏, 中标人均须无条件按需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线材及辅材, 确保 LED 显示系统、舞台灯光系统、数字会议系统、扩声系统及礼堂家具、窗帘等全部设备设施完整集成并正常运行, 不得以任何借口向采购人或学校追加预算。

3. 施工须符合国家电气安全标准。信号线与电源线须分离走线, 室内不得有任何裸露的电源线接头, 地面走线须加装防护线槽。音视频控制终端等设备须接入学校校园网, 保证网络畅通。窗帘安装须确保轨道固定牢固、滑轮滑动顺畅。

4. 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 须逐项核实设备功能正常, 各系统间协同工作, 实现完整使用功能。

试运行后，由双方共同聘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验收，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中标人须在交付时向每所学校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并组织现场集中培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软件须具备永久使用权，不得为试用版或功能受限版本，采购方及各项目学校享有终身免费使用权。

三、其他要求

1、请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要求、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 3C 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3、采购人使用成交供应商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4、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将货物交付至采购人指定位置。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部分均相同的，则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成交人及成交候选人排名。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 (2)
- (3) 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如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得分、报价、技术标均相等，则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成交人及成交候选人排名。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

4.2.2 环境标志产品：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清单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

5、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5.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控制金额，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 1.4.1 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其他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	投标报价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

				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小微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若供应商自身虽为小微企业，但不能提供证明者，不适用价格扣除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权重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30.0	技术部分	所供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30分。磋商文

				件中技术指标。标★技术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或负偏离的, 每一条扣2分; 其他技术参数每有一条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0.3分, 扣完为止。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有漏项的, 缺少的项或不满足的项均按技术不满足扣分。 (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的偏差说明处如实填写“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供应商不能直接复制粘贴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 必须如实反映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 复制粘贴、配置不详、技术要求描述不具体(不清楚)、技术要求响应缺漏项, 视同负偏离处理, 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 (2) 供应商应保证其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 一发现有虚假资料,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由此产生的损失, 由供应商承担。
	0.0	1.0	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 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 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 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 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

				环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0.0	1.0	环境标志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环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5.0	供货服务实施方案	方案覆盖排产、包装、运输、分批交付、到货验收、延期管控全流程，完全匹配本项目工期、场地、货物规格专属要求，各环节管控细则详尽可落地，无流程漏洞，针对性极强的得5分；方案覆盖供货全流程，贴合本项目特点，各环节流程清晰、措施完善；仅少量细分落地条款缺失，整体满足项目全部供货需求的得4分；方案章节完整，适配本项目供货规模、交付地点、供货周期，常规供货流程描述清晰；缺少部分专项落地细则，无重大缺项的得3分；具备完整供货基础框架，通用流程齐全，但贴合本项目专属内容较少，关键交付、验收环节描述简略，仅能满足大部分常规需求

				的得2分；仅简单罗列通用供货流程，无本项目专属适配内容，缺少运输、到货校验等关键环节细化，仅能满足项目最低供货底线需求的得1分；缺项或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不得分。
	0.0	5.0	质量保证措施	覆盖生产、出厂、现场验收全流程质控，针对本项目产品定制专属检验标准、抽样方案、不合格品处置流程的得5分；质保承诺全部量化可考核，风险防控体系完善，内容详实清晰。全流程质控内容完整合理，匹配本项目产品特性，各项质保承诺合规量化；仅个别专项质控细则简略，整体管控措施完善的得4分；质控板块完整，覆盖各阶段基础检验流程，质保承诺基本合理合规；缺少本项目产品专项质控细化条款，落地性一般的得3分；包含基础质量管控内容，通用质保条款齐全，但检验节点、处置流程描述简单，针对本项目优化内容不足的得2分；仅罗列通用基础质量条款，质控节点大量缺失，质保承诺宽泛无量化标准，仅勉强达到最低合规要求的得1分；缺项或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不得分。
	0.0	5.0	培训方案	按管理、操作、运维人员分层设计课程，理论、实操、现场驻场培训安排详尽；配套课件、实操演练、结业考

				核、定期复训、回访机制齐全，完全适配项目全周期使用学习需求的得5分；分层培训框架完整，课程匹配本项目设备，理论 + 实操内容详实，配备考核与复训安排；仅少量课时、驻场细节不完善的得4分；培训体系完整，贴合项目使用场景，包含理论+基础实操，课时、讲师安排清晰；缺少分层教学、长效复训细化规则的得3分；具备基础培训科目清单，理论实操内容齐全，但无分层教学、考核安排，贴合本项目设备的专属教学内容偏少的得2分；仅简单列举培训科目，无课时、师资、实操规划，仅能完成基础入门讲解，未结合本项目人员与设备特点设计的得1分；缺项或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不得分。
	0.0	5.0	应急情况处理保障方案	结合本项目现场工况、供货风险、设备故障划分多级应急预案；明确应急人员、备用备品、抢修/补货时限、替代供货渠道，故障上报、处置、复盘全流程详尽，可应对各类突发问题的得5分；覆盖项目全部核心应急场景，分级处置流程完整，应急人员、备品、抢修时限配置完善；仅个别极端突发场景处置细则简略的得4分；涵盖供货延误、设备故障、现场突发等主要应急场景，处置流程完整，配备基础应急资源；缺少分级响应、现场驻场

				专项处置细则的得3分；包含常见通用应急场景，具备基础处置步骤，但应急物资、人员、时限保障描述简略，针对本项目专属应急手段不足的得2分；仅列举少量通用简单应急场景，处置流程极简，无人员、物资、时限配套保障，仅可应对极小概率轻微故障，无项目专属预案的得1分；缺项或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不得分。
	0.0	3.0	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承诺	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内容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3分；内容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全面的得2分；内容科学、合理、完善程度上存在欠缺的，得1分；缺项或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不得分。
	0.0	3.0	备品备件	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详细、完备的得3分；价格清单及折扣率基本详细、基本完备得2分；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不详细、不完备得1分；缺项或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不得分。
	0.0	6.0	售后服务及优惠条件	(1) 售后服务措施完善、内容合理的（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得2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针对性一般得1分，缺项不得分；

				(2) 服务响应时间承诺（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得2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针对性一般得1分，缺项不得分； (3) 售后服务人员是否配置齐全，专业对口，满足项目需求（内容详实、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得2分；内容基本完整、考虑基本周全、措施有待优化、针对性一般得1分，缺项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6.0	企业业绩	供应商或制造商提供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的，每有1个得3分，最多6分。（响应文件中需附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公示网页截图，否则不得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 _____ 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2、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5、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须 知

1、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下列的证明材料

附件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件2：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附件3：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2、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除应提交联合协议外，联合体的各方均应提交上述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按要求提供。

- (1) 投标人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扫描件；
- (2) 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扫描件；
- (3) 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
- (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附件2：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注：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4.1项要求提供。

附件3：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承诺函（内容不得修改），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量要求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供应商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包含的货物价款、仓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税金和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
2.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说明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供应商自己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提供货物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的作为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			
...				
...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供应商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 10: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供应商可根据货物情况自行提供)

附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一)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二)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5:其他材料